

深圳市述昌围股份合作公司

地址：龙岗区平湖街道华泰街12号

电话：84682833

关于力昌社区华昌路 39 号物业租赁事宜 公示情况说明

平湖街道办事处：

我司位于力昌社区华昌路 39 号的集体物业总建筑面积为 6363 平方米（厂房建筑面积 3900 平方米、宿舍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，办公楼建筑面积 463 平方米）。该集体物业于 2011 年起租给深圳市永恒琪手袋有限公司使用，租赁年限已达五年以上，且在租赁期间，没有存在违法违规行为，按时交租，信誉良好，符合深龙府办规【2020】3 号《龙岗区集体产权交易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二十五条规定可以直接续约。

该集体物业租赁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到期，需重新签订新的租赁合同。为保持合同连续性，确保公司集体物业租赁收入持续稳定增长，经我司董事会、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、监事会、股东代表大会表决通过，同意上述集体物业不进行公开招租，直接续租给深圳市永恒琪手袋有限公司使用，并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将租赁情况进行了公示，公示期间未曾收到任何异议。

特此说明

深圳市述昌围股份合作公司

2023 年 3 月 20 日

